

证券代码：830938

证券简称：可恩口腔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7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6 日 15:00—2024 年 2 月 2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38	可恩口腔	2024年2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众成清泰（德州）律师事务所周琼、刁呈亮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27 号万科海晏门中心商业办公综合楼公司 4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公司将根据章程修订办理工商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审议《关于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三）审议《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四）审议《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五）审议《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六）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类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本次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批准，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具体授信额度和条款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及其妻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产、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山东惠合融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拟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的交易系关联股东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任何费用，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本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七）审议《关于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经营活动需要，预计担保额度：

一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类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为顺利执行以上融资计划，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和子公司为公司和子公司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前述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2,000.00 万元；初步预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13,200.00 万元，子公司为公司和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8,800 万元，具体担保金额在上述 22,000.00 万元担保额度内在公司及子公司互相之间分别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以上授信额度内担保可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及其妻子、公司自有资产、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山东惠合融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二是为顺利执行公司融资计划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拟与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与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约定在有效期限内各方或其子公司为对方或其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以上担保额度均为新增担保及原有展期或续保，不包含前期已审议未到期的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使用授权有效期均为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批准，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各子公司可根据其自身融资需求，在担保额度内与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的交易系关联股东为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

任何费用，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本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五）、（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由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司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非法人其他组织的股东，由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当提交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4年2月27日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27号万科海晏门中心商业办公综合楼公司4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朕隽；

联系电话：13816976681

（二）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8日